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民國史料叢刊

續編
1096

文教·基礎教育

孫燕京 張研 主編

廣東全省第四次教育會議議決案 · 高級中學
各科教學綱要
廣西全省中等教育視導總報告（民國24年度）

民國史料叢刊

續編
1096

孫燕京 張研 主編

文教·基礎教育

廣東全省第四次教育會議議決案·高級中學
各科教學綱要

廣西全省中等教育視導總報告(民國24年度)

廣東全省第四次教育會議議決案 · 高級中學
各科教學綱要

修訂中學師範各科教學綱要序

二十一年本廳訂定初級中學及高中普通科師範科教學綱要實施以來教學效率增進學生程度因之盡一且能逐漸提高成效略可睹矣然因下列數端教學綱要有修訂之必要

自中學及師範學校規程頒布中學師範各以獨立設置為原則已無高中普通科高中師範科名稱中學師範所授科目及教學時數與學生自習時數亦略有變更前編之教學綱要應加修訂者一教學綱要尚有初中之地理物理高中之物理論理軍訓本國地理外國地理師範之衛生工藝家事美術等科仍係依據教育部暫行課程標準未經照部頒課程標準改正者此應修訂者二

按照現行課程標準教學綱要有應增編之科目者如初中之公民高中之公民衛生圖畫師範之公民農藝軍訓是也有應廢止之科目者如初中高中之家事師範之社會問題小學教師應用音樂是也此應修訂者三

基上數因故於全省第四次教育會議時由籌備委員會提案股第二組擬具修正各科教學綱要案提出大會復由大會組織審查委員會分別審查經大會詳細討論分別通過仍交本廳延聘專家分科整理書成遂為敍其修訂經過并綴序先後致力本案各委員姓名附諸卷首至綱要排列格式大略仍舊無俟贅述黃麟書記於廣東教育廳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 月 日

目錄

序

廣東省第四次教育會議提案委員	一
廣東省第四次教育會議提案審查委員會委員	二
廣東省第四次教育會議決案整理委員會委員	四
各學期每週各學科教學及自習時數表	五
公民教學綱要	七
體育教學綱要	二四
衛生教學綱要	四二
軍事訓練教學綱要	四七
國文教學綱要	五四
英語教學綱要	八一
算學教學綱要	一〇〇
生物學教學綱要	一二〇
化學教學綱要	一二八
物理教學綱要	一三八

歷史教學綱要

地理教學綱要

論理學教學綱要

圖畫教學綱要

音樂教學綱要

一四九

一六五

一八二

一八八

一一〇三

—
6

高級中學各科教學綱要

廣東省第四次教育會議提案委員

修正高級中學校各科教學綱要

提案股第二組委員

主席委員 鄧章興

公民科

(主任委員)何名洙(委員)陳景農

體育科

(主任委員)許民輝(委員)凌錫濂

衛生生物學

(主任委員)黎國昌(委員)陶履通

軍訓科

(主任委員)巫琦(委員)李謳一

國文科

(主任委員)張兆標(委員)劉湛泉

英語科

(主任委員)曾鏡涵(委員)張瑞權

算學科

(主任委員)劉蓉森(委員)林松生

化學物理科

(主任委員)張兆麟(委員)凌邁凡

阮福洪

周栽衍

蕭健行

陳壽昌

張浩

謝雲

劉萬章

徐錫齡

林瑞銘

唐富言

莫任劬

孔繁基

莫煥基

歷史科	(主任委員) 梁匡平 (委員) 陳啓鑛	朱岫人
地理科	(主任委員) 陳家驥 (委員) 周懷溥	譚之良
植物動物科	(主任委員) 吳在民 (委員) 溫展鵬	
圖畫科	(主任委員) 胡根天 (委員) 楊芝泉	梅雨天
音樂科	(主任委員) 何紹甲 (委員) 李德芬	梅耐寒
論理科	(主任委員) 鄧時樂 (委員) 區萃嵩	易麟閣
教育概論	教育心理小學教材及教學法	(主任委員) 雷通羣 (委員) 凌錫濂
小學行政	教育測驗及統計	(主任委員) 林礪儒 (委員) 羅宗堂
小學教育		鍾自新
小學社會		劉檀貴
廣東省第四次教育會議提案審查委員會委員		
公民科	(主任委員) 李白華 (委員) 黃國俊	葉青天
		關乾甫
		朱養泉
		王衍祚
		李家超
國文科	(主任委員) 劉湛泉 (委員) 李卓寰	陳善伯
		陳鏡清
		梁贊榮
		莫任劬
		杜景瞻
		徐維嶽
		盧政鑑
		陳中
		陳贊容
		任其壽
		陳兆楷
		傅象環
		張兆標
		陳培璋
		張炎鈞
		孔憲璣
		連寶城
		司徒超
		蕭悔塵

地 理 科	〔主任委員〕梁匡平〔委員〕張秋山 吳啓芳 張扶漢 莫公璧 陳智乾 杜 蘭 黃煥福 陶履通 馬悟塵	〔主任委員〕鍾高光〔委員〕林松生 蘇頤元 李志健 姚奮南 龍文焯 霍廣河 劉芙初 巫素珍 郭偉棠	徐光耀 譚 芬 周懷溥 陸志顏 倫學圃 周懷溥 鄒勉英 周振光 楊挺秀 黃學潛 凌邁凡 郭偉棠	李志文 陳覺生 陳覺生 梁偉琮 簡竹超 鄒勉英 周振光 楊挺秀 黃學潛 凌邁凡 郭偉棠	陳伯宏 陳行成 丁培慈 王子俊 何品良 邵鴻藻 吳廷松 徐光耀 譚 芬 蘇頤元 李志健 姚奮南 龍文焯 霍廣河 劉芙初 巫素珍 郭偉棠	廖奉基 林振曾 衛永保 楊千甫 劉士馗 甘 愛 梁之材 馬毓章 彭昌榮 孔繁枝 黃福熙 吳桃榮 林鵬華 邵耀鏞 余登麟 吳樹勤 曾鏡涵 陳宗周 孔繁枝 黃易吾 邵耀鏞 黃漢榮	沈伯宏 陳行成 丁培慈 王子俊 何品良 邵鴻藻 吳廷松 徐光耀 譚 芬 蘇頤元 李志健 姚奮南 龍文焯 霍廣河 劉芙初 巫素珍 郭偉棠
數 學 科	〔主任委員〕黎國昌〔委員〕溫展鵬 麥宇鍇 張扶漢 莫公璧 陳智乾 杜 蘭 黃煥福 陶履通 馬悟塵	〔主任委員〕鍾高光〔委員〕林松生 蘇頤元 李志健 姚奮南 龍文焯 霍廣河 劉芙初 巫素珍 郭偉棠	周懷溥 陸志顏 倫學圃 周懷溥 鄒勉英 周振光 楊挺秀 黃學潛 凌邁凡 郭偉棠	陳覺生 陳元素 陳覺生 梁偉琮 簡竹超 鄒勉英 周振光 楊挺秀 黃學潛 凌邁凡 郭偉棠	陳伯宏 丁培慈 王子俊 楊千甫 劉士馗 甘 愛 梁之材 馬毓章 彭昌榮 孔繁枝 黃福熙 吳桃榮 林鵬華 邵耀鏞 余登麟 吳樹勤 曾鏡涵 陳宗周 孔繁枝 黃易吾 邵耀鏞 黃漢榮	廖奉基 羅元英 陳宗周 孔繁枝 黃易吾 邵耀鏞 黃漢榮	沈伯宏 陳行成 丁培慈 王子俊 何品良 邵鴻藻 吳廷松 徐光耀 譚 芬 蘇頤元 李志健 姚奮南 龍文焯 霍廣河 劉芙初 巫素珍 郭偉棠
化 學 科	〔主任委員〕盧 德〔委員〕陳行成 謝利賢 張兆駟 莫燦基 陳學探 李本張 王 政	〔主任委員〕黎國昌〔委員〕溫展鵬 麥宇鍇 張扶漢 莫公璧 陳智乾 杜 蘭 黃煥福 陶履通 馬悟塵	蘇頤元 盧家崇 陳宗南 黃思漢 杜 蘭 黃煥福 陶履通 馬悟塵	蘇頤元 蕭木麟 陳宗南 黃思漢 杜 蘭 黃煥福 陶履通 馬悟塵	蘇頤元 蕭木麟 陳宗南 黃思漢 杜 蘭 黃煥福 陶履通 馬悟塵	蘇頤元 蕭木麟 陳宗南 黃思漢 杜 蘭 黃煥福 陶履通 馬悟塵	蘇頤元 蕭木麟 陳宗南 黃思漢 杜 蘭 黃煥福 陶履通 馬悟塵
物 理 科	〔主任委員〕黃 畿〔委員〕鍾衍林 郭善甫	〔主任委員〕黎國昌〔委員〕溫展鵬 麥宇鍇 張扶漢 莫公璧 陳智乾 杜 蘭 黃煥福 陶履通 馬悟塵	〔主任委員〕鍾高光〔委員〕林松生 蘇頤元 李志健 姚奮南 龍文焯 霍廣河 劉芙初 巫素珍 郭偉棠	〔主任委員〕鍾高光〔委員〕林松生 蘇頤元 李志健 姚奮南 龍文焯 霍廣河 劉芙初 巫素珍 郭偉棠	〔主任委員〕鍾高光〔委員〕林松生 蘇頤元 李志健 姚奮南 龍文焯 霍廣河 劉芙初 巫素珍 郭偉棠	〔主任委員〕鍾高光〔委員〕林松生 蘇頤元 李志健 姚奮南 龍文焯 霍廣河 劉芙初 巫素珍 郭偉棠	〔主任委員〕鍾高光〔委員〕林松生 蘇頤元 李志健 姚奮南 龍文焯 霍廣河 劉芙初 巫素珍 郭偉棠

圖畫美術科	(主任委員)楊芝泉(委員)梅雨天	胡 啓	胡 根	陳士傑	陳士潔	陳炳鍾
體育科	(主任委員)程岳恩(委員)許民輝	黃啓明	黃祥霖	區聲白	洪高煌	謝鼎初
軍事訓練	(主任委員)巫 琦(委員)何樹棠	秦鑾英	黃其鑑	劉明堯	謝 雲	張成浩
音樂科	(主任委員)何紹甲(委員)陳 洪	李謳一	胡峻甫	鄭守仁	易駢閣	陳壽昌
教育學科	(主任委員)朱有光(委員)陳瑞華	陸 灿	黃漢麟	馮碧峯	黃晚成	李德芬
論理學	(主任委員)陳良烈 委員 劉憲朋	姚華萼	謝茂泉	林卓夫	溫仲良	周 業
	陳友桑	何道和	溫卓峯	姚菽承	陳繼福	鄒玉輝
	梅仿韓	盧鑾球	余 超	張培椒	張道隆	葉振漢
	黃乾初	鍾 輝	唐 豔	劉韻鏗	梁 麟	戚煥堯
		林時明		陳用先	何大定	

廣東省第四次教育會議議決案整理委員會委員

公國體育科	(主任委員)陳景農(委員)周栽衍
文科	(主任委員)張兆標(委員)劉萬章
科	朱岫人

黃祥霖

英歷地數化物圖教論軍普

科 目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公 民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文 理 學	科	科	科	科	科	科
史 地 生 化	(主任委員)曾鏡涵(委員)張瑞權 (主任委員)梁匡平(委員)陳啓鑾 (主任委員)李觀韶(委員)譚之良 (主任委員)劉芙初(委員)林松生 (主任委員)黎國昌(委員)陶履通	科	科	科	科	科
理 物 藥 畫	(主任委員)甘偉才(委員)張兆駟 (主任委員)黃冀(委員)李本張 (主任委員)楊芝泉(委員)胡啓	學	學	學	學	學
美 術 錄	(主任委員)巫琦(委員)張灝 (主任委員)何紹甲(委員)俞安斌	理	理	理	理	理
樂 育 球	(主任委員)林勵儒(委員)羅宗堂 (主任委員)陳良烈(委員)鄧時樂	科	科	科	科	科

各學期每週各學科教學及自習時數表

一 二 三 四 五

- 一 各科自習時數應依照二十二年二月二十日本頒第六八八號訓令辦理
 每週軍事訓練時數應依照本廳訂定軍訓學術科教育進度預定表辦理
 每日除上課時間外以一時為早操及課外運動時間餘為自習時間
 在校自習及課外運動時間均須有教師督促指導
 在校自習無論住校學生或通學生均須一律參加

每週教學總時數	三六	三四	三五	三四	三一	三一
每週運動時間	二四	二六	二五	二六	二九	二九
每週課外運動時間						(十一)

說明

公民教學綱要

教學總目標

- 一 使學生習得社會生活必需之知識為服務社會之準備
 二 使學生認識中國國民黨之主義政綱政策為建國及解決社會問題唯一之途徑
 三 使學生明瞭人生之意義啓發其自覺心以確定其人生觀并養成其對於復興民族之責任心

第一學年第一學期教學大要

第一 教學目標 使學生明瞭社會問題之意義與範圍以爲應付社會之準備
第二 時間分配 每週二小時全學期共計四十小時講授約占三十小時習作約占十小時
第三 進度

第一段 七星期

第一章 社會問題

第一節 社會問題之意義與範圍

第二節 家庭問題

- (一) 起源 (二) 體制及其變遷 (三) 婚姻與貞操問題
(一) 人口增減之原因與結果 (二) 鄉村人口與都市人口 (三) 移民 (四) 生育限制與優生學

第二段 六星期

第四節 勞動問題

- (一) 童工與女工 (二) 工資與工時 (三) 失業 (四) 勞工法規

第五節 農村問題

- (一) 農村衰落之原因與結果 (二) 農民生活之狀況 (三) 農村之救濟方法 (土地合作與農業改良農村教育等)

第六節 婦女問題

(一) 婦女在社會應有之地位 (二) 婦女之職業能力與經濟獨立之必要

第三段 七星期

第七節 貧窮與生計問題

- (一) 貧窮之原因與結果
- (二) 職業指導與職業選擇
- (三) 職業訓練與職業道德
- (四) 貧窮之救濟方法

第八節 犯罪問題

- (一) 犯罪之原因與結果
- (二) 犯罪之救濟方法

第四 習作

第一段

- (一) 指導學生於課外閱讀有關公民教學之良好社會科學及青年修養書籍使作成筆記
- (二) 筆記教材大綱
- (三) 遇有關於公民教學之題材應舉行講演研究等集會
- (四) 於可能範圍內帶領學生參觀各種社會組織或參加社會各種實際調查及應作詳細之批評報告
- (五) 指導及考核學生自治團體及合作社等之組織以實踐其公民訓練

第二段 同前段

第三段 同前段

第五 教法要點